

证券代码：834616

证券简称：京博物流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博兴经济开发区京博物流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栾波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6,256,79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6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41,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出席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情况，对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方面进行了全面总结，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重点工作做出总体要求和部署。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情况，对执行监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方面进行了全面总结，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做出总体要求和部署。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并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及《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发展目标，对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46,256,79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867,89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706,54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867,89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马韵升、栾波、韩克平、刘志祥、马雪英、史庆苓、任学斌、耿继强、马艺文、韩春生、马晓华、

博兴县汇智投资有限公司、博兴县汇悦投资有限公司、博兴县汇益投资有限公司、博兴县汇仁投资有限公司、山东汇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资产抵押、质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资产抵押、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256,7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2,867,897	100%	0	0%	0	0%
七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2,867,897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天慧、张晴

（三）结论性意见

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3日